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勞工事務局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關於立法會梁孫旭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本局對立法會2022年9月1日第858/E649/VII/GPAL/2022號公函轉來梁孫旭議員於2022年8月12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2年9月2日收到的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特區政府一直密切關注新冠肺炎疫情對勞動市場的影響，對於勞資雙方在防疫期間的工作安排，本局已制定相關工作安排建議，協助僱主僱員在配合防疫措施前提下，協商疫情期間的工作安排。例如，工作場所因防疫停運，又或僱員因自身合理原因而導致健康碼轉為紅碼、黃碼或須被隔離，均屬合理缺勤。倘屬無薪假的情況，必須由勞資雙方協商同意，僱主不能單方面自行安排。

此外，《勞動關係法》作為勞動關係的一般制度，是一般性規範僱主與僱員就勞動關係而產生的權利與義務，涵蓋各行各業。該法律所規範的是僱員最基本的勞動權益，在此基礎上，僱主亦可與僱員協議訂定優於《勞動關係法》所規定的工作條件，例如在特殊情況下的工作安排、假期制度或報酬等方面協定其他福利條件。

值得指出的是，不同國家或地區都有各自的社會背景或經濟因素，因而制定勞動政策、維護僱員權益必須實事求是。特區政府會從澳門整體利益出發，持續聽取社會各界人士的相關意見和建議，並結合澳門的經濟和社會發展實況審慎研究。

面對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，本澳各行各業及居民生活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響，本局呼籲在配合特區政府實施各項防疫措施的前提下，勞資雙方應作充分及善意溝通，以互諒互讓精神，協商工作及假期的安排，共同維繫和諧勞資關係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

黃志雄